

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 黔江至恩施高速公路（重庆段） 设置收费站的批复

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黔江至恩施高速公路（重庆段）收费站设置的请示》（渝高速文〔2015〕373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在黔江至恩施高速公路重庆段K14+890处设置黔江北收费站，K18+050处设置G5515黔江主线收费站。

重庆市人民政府
2015年12月1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黔江区人民政府，市交委，市物价局。